

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概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控股（参股）子公司管理办法》等的相关规定，为回报股东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市长龄弹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龄弹簧”）决定进行利润分配，分配金额为29,164,350.17元。公司持有长龄弹簧100%股权，可取得现金分红人民币29,164,350.17元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将增加母公司财务报表利润总额，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不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26日